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預告

本公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2) (a) 條作出。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據董事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內」）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期內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 3.7 億元至 4.10 億元之間。

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包括本公司期內來自己出售之傳統分銷業務的非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約港幣 5.6 億元以及持續經營業務於期內產生的虧損約為港幣 1.50 億元至 1.90 億元。

就期內持續經營業務而言，毛利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港幣 2.95 億元，但費用／虧損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由於：

- （1）為推動公司戰略發展的需要，本集團員工數目增加以及持續經營業務在研發、市場、人力資源等方面產生的費用增加約港幣 3.5 億元；
- （2）因貸款息率上漲及貸款規模的增加而產生融資成本增加約港幣 1.25 億元；
- （3）因管理層持股計劃發行新股而產生股份支付開支（非現金項目）增加約港幣 5,000 萬元；及
- （4）因本公司持有的一家聯營公司的股權被稀釋，從而產生對盈利的負面影響約港幣 7,000 萬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所得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包括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可能會有所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全年業績尚在進行審計。本集團經審計的財務資料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前公佈的年度業績公告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宜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時，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及王新輝先生（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劉允博士、嚴曉燕女士及賴錫璋先生，BBS, JP

網址：www.dcholdings.com.hk

* 僅供識別